

济宁市兖州区大安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大安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大安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大安镇驻地，联系电话：0537—3812210）。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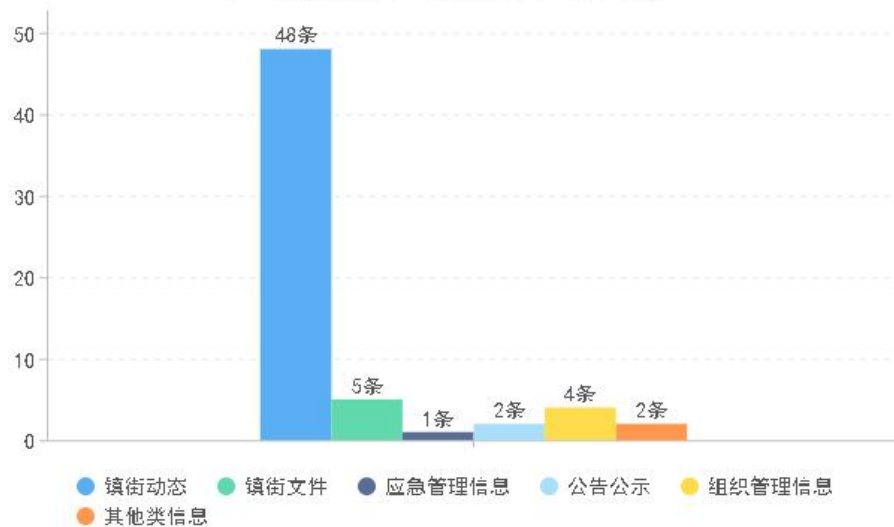
2023 年，根据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大安镇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求，加大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力度，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发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我镇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对站点信息进行更新，通过兖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62 条，其

中镇街动态 48 条；镇街文件 5 条；应急管理信息 1 条；公告公示 2 条；组织管理信息 4 条；其他类信息 2 条。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图示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条，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条例》的有关要求，建立保密审查工作机制、信息发布审查登记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工作机制，有效地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严格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全力做好需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大安镇结合实际，将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紧密结合，打造“线

上+线下”的公开模式，打造线下政务公开专区36处。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监督指导，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镇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成员。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严格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做到“有专人负责、有部署、有考核”，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距离新时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队伍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二是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仍然不高，形式新颖性欠缺；三是宣传手段还不够丰富。

下一步我镇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一是加大培训力度，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切实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机制，继续推进信息管理、审查、公开的规范化，稳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二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三是继续抓好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发布平台，及时主动发布工作动态、年度工作要点等信息，切实提升信息质量。不断补齐工作短板，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本年度大安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大安镇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镇工作的重要内容，努

力实现政务公开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不断创新公开形式，加大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能力水平。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本行政机关 2023 年共承办区级人大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0 件。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根据我镇具体情况，建立健全了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镇直各单位负责人任成员的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政务公开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公室。打造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36 处，利用政务公开专区开展政策现场解答、办事流程演示等工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专区便民利民功能。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